

北京睦合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睦合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01月10日09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28日以专人送出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4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池天宇先生主持。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北京睦合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统计，2018年度本公司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序号	交易对象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预计发生交易额（元）
1	赵熙	关联方提供租赁房屋	根据市场价确定	278,668.80
2	北京蓝天海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转让技术并提供数据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00.00

a. 关联方关系概述：

对于第 1 项关联交易，赵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清洁之子，董事王硕与赵熙为夫妻关系。

对于第 2 项关联交易，北京蓝天海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程英伟，系北京睦合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清洁配偶程英光的弟弟，构成关联关系，不存在其他关系。

b.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须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2) 关联交易内容

对于第 1 项关联交易，公司预计，在2018年度将因租赁房屋而累计向赵熙支付人民币 278,668.80 元的款项；

对于第 2 项关联交易,包括公司向北京蓝天海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转让EVIDSW电动汽车行车及高压电管理系统1.0的技术收取技术转让提成费用、本公司利用智能行车服务器上传到云端的数据,通过对数据的收集、挖掘、分析,向北京蓝天海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个性化驾驶行为数据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公司预计,2018年度公司将从北京蓝天海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累计收取服务费人民币500.00万元。

(3)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对于第 1项关联交易,公司与房屋所有权人根据周边房屋租赁市场价格确定公司使用房屋的租赁费用,定价依据客观、公允。

对于第 2项关联交易,公司根据技术产品的研发成本、产生的经济效益等综合因素确定服务费用,定价依据客观、公允。

(4)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a.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对于第1项关联交易,鉴于公司为轻资产型公司,需要办公用房,而关联方按市场价格提供符合公司需求的租赁用房,有利于维持公司办公场所的稳定性。

对于第 2 项关联交易,公司收取的技术转让费用及根据驾驶行为提供数据服务所收取的费用系根据技术实际产生的经济效益按该技术产品的实际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收取,该关联交易是公司商业模式的正常反映,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b.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硕未出席会议，本议案不存在需要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于 2018 年 01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拟提议 2018 年 01 月 29 日上午 9 点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董事就该议案进行了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要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北京睦合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睦合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